

证券代码：300962

证券简称：中金辐照

公告编号：2023-067

## 中金辐照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选举产生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金辐照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--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。

公司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，其中职工代表监事2名，由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。公司于2023年8月22日召开职工大会，本次会议经过认真讨论、民主选举，一致同意选举夏何琼女士、田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(简历详见附件)。上述2名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3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，任期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的3名非职工代表监事相同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金辐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8月28日

附件：

### 中金辐照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简历

1. 夏何琼女士，1993 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。2015 年 10 月至 2016 年 5 月任天津市华纳威商贸有限公司职员；2016 年 5 月至 2019 年 2 月任中金辐照技术检测中心微生物检测员；2019 年 2 月至 2020 年 7 月任中金辐照党委组织部（党委办公室）党务专员；2020 年 7 月至 2021 年 2 月任中金辐照党委办公室（综合办公室、董事会事务部）行政文员；2021 年 2 月至 2022 年 11 月任中金辐照党委巡察办公室主任助理；2022 年 11 月至今任中金辐照党委巡察办副主任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夏何琼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，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，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2. 田丰先生，1985 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。2008 年 8 月至 2011 年 9 月，任南山区桃源街道办事处综治中心、应急指挥中心职员；2012 年 2 月至 2014 年 2 月，任宝安区文化产业发展办公室综合科职员。2014 年 3 月至今，任深圳金鹏源行政专员；2018 年 2 月至今，任中金辐照监事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田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，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